峨眉山市人民医院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电子阴道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ERYS-2023002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设备科编制

二○二三年三月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拟对电子阴道镜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选择供应商，兹邀请符合本次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编号：ERYS-2023001**

**二、项目名称：电子阴道镜采购项目**

**三、项目预算：电子阴道镜及工作站2套，预算：4.8万元/套**

**四、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时间：2023年3月24日- 3月30日17点 （5个工作日）。

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在公示期内直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报名参加（电话或其他报名方式视为作废），公示期结束后的报名视为无效。公示期结束后，如报名家数≥3家，医院设备科将通知投标人本次报名有效，如报名家数<3家，则本次招标终止。

报名邮箱：1470654851@qq.com

报名内容：邮件标题注明参加院内招标的项目名称，邮件内容只需要描述投标人公司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五、递交响应文件**

在公示期结束后设备科将按流程通知报名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报名人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位置地点。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若递交响应文件人≥3家，则本次招标继续进行，若递交响应文件人<3家，则本次招标终止。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如招标继续，设备科将通知具体开标时间和地点。**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配送公司原则上必须参加本次招标，若招标时未到现场，将取消以后参与我院招标的资格，若造成本次招标不能正常进行等严重后果的将直接终止该公司的配送资格。**

**六、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峨眉山市人民医院设备科。**

**七、递交响应文件方式：投标文件采取密封后邮寄递交方式（顺丰快递）。**

**八、联系方式：**

咨询科室：峨眉山市人民医院设备科

地址：峨眉山市三台山五街2号

设备科设备类联系人：梁老师

咨询电话：0833-5487713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竞争性谈判总则

1、本竞争性谈判项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四川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实施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通过谈判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2、本项目谈判范围包括价格、质量、服务等方面内容，工期时间在合同中约定。

3、本采购项目最低要求：符合资质条件、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且报价不超过预算价。

4、供应商自行承担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分资格响应部分、技术、商务响应部分和报价部分，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

 2、竞争性响应文件的密封：须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密封于一个包装袋内，封口处加盖单位鲜章，封面须注明：“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竞争性响应文件”，“于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拆封”等字样。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3、竞争性响应文件的装订：竞争性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用A4复印纸（图、表及证件可以除外）印制。竞争性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采用胶粘方式左侧装订，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不得有零散页。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严格按照第四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的目录次序装订；未按要求编制和装订的响应文件在资格审查时不予通过。

4、竞争性响应文件的提交：竞争性响应文件应在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规定的地点，否则不予接收谈判文件。在截止时间以后送到的竞争性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5、在竞争性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至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的修改及补充。

 6、竞争性响应文件中的授权、技术白皮书等佐证资料可为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不接收影印件。

7、供应商在报名后若不能按时来参加开标谈判的，需在本项目开标日期前一天内将放弃投标说明（须注明报名后不能参加项目谈判的原因，并有法人代表和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鲜章）的扫描件按要求发送至邮箱：1470654851@qq.com，否则未按要求发放弃投标说明的供应商在开标谈判时又未到场参与谈判的在三个年度内不允许其参加我院院内的任何采购项目。

三、竞争性谈判会议的召开

设备科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竞争性谈判会议，并邀请所有已报名的供应商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不参加会议，则视为自动放弃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谈判会议顺序:

1、竞争性谈判由竞争性谈判会议主持人主持；

2、由监督人员检查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3、将符合密封要求的竞争性谈判资格、技术商务、报价响应文件送竞争性谈判评审小组评审；

4、谈判结束后，由谈判评审，根据报价情况，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不现场宣布。推荐名单提交院方审核，并根据结论考虑是否启动第二次谈判。最终结果将在医院院外网公示5个工作日，有异议的公司可在公示期间向医院设备科提交书面申请。

四、质疑提出与答复

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资格、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对谈判文件编制、谈判程序的询问或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包括询问或质疑具体内容）并实名签字盖章在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之前向设备科提出，供应商询问、质疑谈判文件中的资格性要求、项目要求、商务要求、评分细则内容以及资格审查结果由设备科进行统一回复。供应商在3个工作日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采取书面形式，质疑函原件采取当面递交设备科。

2、供应商对最终结果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包括询问或质疑具体内容）并实名签字盖章原件在公示期内当面向设备科递交，公示期结束之日起将不在受理类似质疑。

3、受理日期则以设备科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受理联系人及通讯地址见本文件第一章设备科联系人。

第三章 谈判程序和成交标准

设备科将根据谈判须知中规定的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并按以下程序组织谈判：

一、组织谈判评审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确定邀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名单。

二、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数量在三家及以上的，由设备科组织在监督人员监督下，按签到顺序决定谈判顺序，按顺序进入谈判。（若谈判评审认为采购要求无实质性变动，无谈判必要的，可不再组织谈判）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数量不足三家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不予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如果谈判文件中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2）资格不符合要求的；

（3）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定代表人授权的；

（5）所报总价超出项目预算且无法支付的；

（6）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三、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轮次一般为一轮（评审委员会可根据谈判情况和院方审核成交候选供应商时的要求调整轮次）。如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存在违法、违纪行为，谈判评审将不允许其参加最后报价。谈判结束后，谈判评审应拆封最终报价函，谈判评审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由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设备科根据最终审议结论于5个工作日内在在峨眉山市人民医院外网院务公开栏（http://www.emsrmyy.com/）公告成交结果。

四、成交标准:按谈判后最终报价最低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竞争性谈判评审的组建，竞争性谈判评审依法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由医院设备、软件谈判小组成员和使用科室委托人共同组成。

六、谈判工作纪律和注意事项。在谈判活动中，供应商、谈判评审成员、组织谈判工作的有关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相关纪律规定，注意以下事项：

1、不得泄露竞争性谈判活动在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向谈判评审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谈判活动。

3、谈判评审成员不得收受他人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谈判活动中的各个细节和标准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活动的进行，不得使用本谈判文件规定以外的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比较。

4、组织谈判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谈判活动中各有关细节及推荐评审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谈判活动的正常进行。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主要格式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包号）：

 响应人：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资格部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本项目产品相应经营范围）；

 2、供应商资质证书（属医疗器械管理产品按医疗器械管理类别提供相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4、参加本次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的承诺；

 二、报价部分

 1、响应函；

2、首轮报价。

三、项目要求响应和商务要求响应部分

1、项目要求应答表；

2、商务要求应答表；

3、报价人承诺给予招标采购单位的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各种优惠条件以及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请按该目录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其中规定了模板的请按模板编制，且响应文件必须有页码，目录也要标明各文件所在页码。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模板）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 项目（招标编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谈判、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注：法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人资格证明材料。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参加本次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的承诺（模板）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参照《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采购人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八、我公司、及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中标后提交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结果给采购人。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报价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响应函（模板）

峨眉山市人民医院：

我方全面研究了 “ ”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竞争性谈判的有关事宜。

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在此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2份、谈判现场提交的首轮报价1份和最终报价1份。

二、我方同意本项目报价有效期为( 30 )个日历日。

三、我方已知晓贵单位在峨眉山市人民医院外网上发布的有关此项目的采购公告、更正公告等内容，且按规定报名和获取了谈判文件及相关更正、说明材料。我方对因自身原因造成遗漏相关内容或报价错误的后果负责。

四、我方自愿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总报价见我方提交的《最终报价》。

五、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材料或说明。响应文件中提供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认为谈判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我方将完全接受采购人的现场解释。

八、我方报价均真实有效，不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并且不存在以低价谋取成交后提供不良产品或者不诚信履约情况。谈判小组认为我方报价涉嫌不正当竞争，我方将按照谈判小组要求积极配合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接受谈判小组的评审认定。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此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均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果属于我方自有知识成果的，我方提将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果属于他人知识产权的，我方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报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报价日期:

首轮报价

致：峨眉山市人民医院

1. 根据你方的 （项目名称及编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对此项目作如下首轮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单价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须知：

1、供应商必须按以上的格式及谈判文件中要求填报，上述报价已包含货物本身及其运输、配送、售后服务、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

 2、履约验收时，将按分项明细表内容，逐条验收，若所提供成交产品与上表不一致，则不予验收，所造成一切损失有供应商自行负责。

 报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提示：

1、该报价一式两份，一份装投标响应文件内，一份单独用投标信封盖章密封并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等信息，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一起递交。

2、本部份内容中实质性要求包括：未提供此首轮报价、项目组成项有漏项或未全部列明、数量有误、报价包含内容及有效期承诺不符合要求的均作符合性审查不通过处理。（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对总报价实质性修改）

3、最终报价请以该模板格式为准由供应商自行准备，现场进行最终报价时递交。

项目要求应答表（模板）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谈判文件要求 |  谈判响应（须填写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偏离对货物性能的影响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须按“第五章 一、项目要求”提供的参数顺序逐条如实响应，应答内容不得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文件技术要求；供应商需根据所投包号的项目要求进行填报响应。

 2.项目要求应答与提供佐证资料不一致的，谈判小组应当书面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评委未要求澄清的，以项目要求应答表中的应答为准。

 3．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履约验收时，将按照应答表内容，逐条验收，若所提供成交产品与应答表不一致，则不予验收，所造成一切损失有供应商自行负责。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商务要求应答表（模板）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文件要求 | 供应商响应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须按谈判文件“第五章 二、商务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 逐条进行响应。

1.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第五章 项目要求和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项目要求**

1、资质要求

1.1 提供电子阴道镜医疗器械注册证

1.2 提供软件著作登记证书, ISO13485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功能参数

2.1 摄像系统图像像素：≥80万

2.2 放大倍数：光学1～18倍放大，数字1～12倍放大

2.3 系统图像分辨率不小于600TVL

2.4 能够快速自动聚焦或手动聚焦，控制灵活方便。

2.5 应采用先进的高亮度、长寿命、无阴影LED环行光源，能够再现组织的真实颜色，光源亮度能根据临床要求进行调节且数码显示光强度。

2.6 能够采用软件控制、镜头按键控制及手柄遥控控制多种方式来控制图像的缩放、冻结及聚焦。

2.7 图像采集既能够用鼠标采集，也可用采集器采集。

2.8 图像处理功能应具备：滤光、图像增强、缩放、局部放大、文字及图形标注，长度、周长及面积测量、灰度值计算、直方图、图像旋转等。

2.9 摄像系统具有智能休眠功能，节能环保，无人值守，自动关机。

2.10 具有病例统计、查询、调阅、备份等管理功能，具有动态录像及回放功能：可根据临床医师的要求对病变或手术过程设置动态录像，并可对录制的图像进行回放。

2.11 具有多种报告模式，能够根据要求自定义报告单。

2.12 支持LEEP手术记录和多种评估打印报告。

2.13 有按键控制的电子绿色三级绿光技术。

2.14 具有镜头按键和手柄遥控控制醋酸反应和碘试验时间显示计时功能。

3、配置：

3.1 工作站要求：品牌机，≥双核CPU、≥4G内存、≥500G硬盘，≥21寸液晶显示器；

3.2 摄像机及支架；

3.3 高保真采集脚踏开关；

3.4 彩色喷墨打印机；

3.5 仪器台车。

**二、商务要求和合同主要条款**

1、投标人应保证所配送的产品必须是原制造商生产，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属医疗器械管理产品(包括提供的专用设备或工具)的生产、 销售、包装(包括标识、标牌)、 运输、安装及使用、维护，注册以及技术性能、质量标准、安全标准等符合2017年国务院颁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

2、保证所配送的产品(包括配套的设备和工具所有权和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成交项目及所属专用设备(工具)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进行没收查处的，其所有责任由配送商承担。

3、被选定的配送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提供所有产品的制造商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国产产品)、注册证(有效期内)、产品制造商销售授权书等资质。

4、供应商对所配送的产品实行(四包)、包退、包换、包运输、包质量；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经鉴定)所引起的医疗纠纷，医疗事故等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5、售后：乙方全权负责甲方本次采购设备的维保，质保期内甲方除支付本次中标涉及的设备费用外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保养、配件更换和软件升级等。不管是质保期内还是超出质保期，因重装系统或更换电脑需要重装阴道镜软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6、甲、乙双方在销售活动中不得有行贿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当事人的相关责任，并终止销售合同。

7、验收：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址安装调试设备，安装完成3日内甲方和乙方共同验收，设备试运行7日，无故障完成最终验收，双方签订验收报告1份。如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提供新设备重新进行验收。

**8、整机质保期为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2 年，配件质保期为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1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的 24 小时内响应， 72 小时内给出维修或更换方案，并承担相应费用；超出质保期，双方协商维修方案和费用。**

9、付款方式：乙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向甲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90 日内支付乙方 90% 合同总价金额。设备运行1年后，乙方向甲方提交质保金支付申请（后附合同复印件和发票复印件各1份），甲方按流程支付10%合同款。